

宣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宣人社〔2021〕34号

宣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改进乡镇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公开招录工作的提案》 (第19号)的答复

王志远、柴正岗、朱恩彦、海梅琼委员：

你们好！感谢你们对宣威人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你们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宣威市第六届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是提案中提出：关于“改进乡镇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公开招录工作”的提案已收悉，经宣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真研究和落实，现答复如下：

一、加强领导，确保办理工作进行

宣威市人社局对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高度重视，成立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党组成员、副局长任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局政策法规与信访股。同时制定下发宣威市《2021年人大代

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方案》，明确责任领导、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人社局人才中心具体负责办理此提案，于9月6日完成办理答复。

二、面商沟通，确保办理质量

为提高《关于改进乡镇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公开招录工作的提案》（第19号）的办理质量，扎实做好办理工作，确保办理结果满意，我们全面沟通，充分交流，积极主动面商。于8月31日在宣威市人社局五楼党组会议室召开面商会，邀请市政协提案委领导到会指导，政协委员、分管领导及承办责任股室负责人和协办单位相关人员参与，准确领会和把握提案意图，坚持快节奏、高效率，不拖不压、快捷办理，及时答复，努力有的放矢，保证提案的回复质量。在办理中确实加强与政协委员的联系，及时沟通和交流，征求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和要求，并当面做好解释工作，争取得到政协委员的理解和支持。在办理工作后，把各项具体任务落实情况向市政协汇报，认真听取委员的意见和建议，保证办理结果的满意度。

三、全力办理，确保办理满意度

我局收悉《关于改进乡镇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公开招录工作的提案》后，认真研究和落实，认为该提案非常好，反映的情况属实；提案实事求是地反映了我市教师招聘工作的现状：一是因招录工作放宽，非师范毕业生进入教师队伍，专业不对口，教学水平参差不齐；二是按分值排名选岗，导致优秀、专业人才到不了偏远地区；三是城区遴选教师，导致本地培养的优秀教师净流出。

针对以上问题，办理情况如下：

（一）因 2020 年由于受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的影响是比较特殊的一年，特殊时期，招考面临特殊困难，按上级文件精神采取的招考条件区别于常规。按照《中共云南省委组织部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中共云南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云南省教育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云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云南省应对新冠肺炎影响大幅增加名额面向全国开展基础教育学校和医疗卫生机构专项招聘优秀高校毕业生工作方案>的通知》（云人社发〔2020〕22 号）的要求，专项招聘了 419 名教师和 28 名医务人员，按照“先上岗、后取证”的要求，部分新录用教师未取得相应资格证书，按规定，截止 2022 年 7 月 31 日还未取得教师资格的，将不再聘任。随着疫情好转，今后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将不会出现没有取得相应资格证就上岗的情况。

（二）针对按分值排名选岗，导致优秀、专业人才到不了偏远地区问题。首先按分值选岗是为了公平起见，统一用大岗位招考是为了不浪费，利于选出优秀人才。其次针对优秀、专业人才到不了偏远地区，经与政协委员、协办单位沟通交流、积极面商。在今后的招考工作中，我们认真研究政策，探索在条件相近的乡镇划片招考。

（三）针对城区遴选教师，导致本地培养的优秀教师净流出问题：现在面临的问题是教师编制总量控制；按义务教育均衡的规定，城里的小学因进城务工带着子女就学而突显容量不足与乡镇的小学因进城务工学生不足矛盾突出。经与政协委员、协办单位沟通交流、积极面商，积极招考特岗教师、免费师范生到乡村

工作。

非常感谢您们对宣威人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诚望各位一如既往地重视、关心、支持宣威人社事业发展，积极建言献策。您们对以上回复有什么不同意见，请及时联系我们，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

宣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9月28日



宣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9月28日印发
